

合同编号：2025040051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程项目】合同

需方：河南农业职业学院

供方：河南旁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需方）所需河南农业职业学院师德师风建设工程项目（项目名称）豫财磋商采购-2025-412（项目编号）采购文件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经评标委员会（或需方）确定河南旁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供方）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第一条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本项目采购文件
2. 中标人响应文件
3. 供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服务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服务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997700 元，大写：玖拾玖万柒仟柒佰元整。（分项价格详见合同服务清单）。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需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供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供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数据、资料等。没有需方事先同意，供方不得将需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供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二方的专利权 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供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供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3.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1年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供方向需方提供下列文件材料，经需方审核无误后支付：
 - (1) 经需方确认的发票。
 - (2)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本合同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及支付。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15日内，需方支付项目合同金额的30%款项作为预付款项，合同期满15日内经需方服务评价或验收证明合格一次性支付至合同额的100%。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5%，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或对公转账形式提交，项目验收合格后180天后无息退还。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供方要指定不少于1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服务，以及服务的落实、执行等后续工作。

第八条 验收或服务评价

1. 供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需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需方。
2. 需方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服务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供方提出验收或评价申请 7个工作日内组织完成。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供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需方有权拒绝验收。供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需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供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需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需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供方承担。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文件事先说明、且经需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供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3. 如遇政策调整或相关部门要求，导致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双方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供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需方可要求供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或货物）本合同价格的0.0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需方有权在要求供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供方解除本合同；
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需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供方可要求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0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供方有权在要求需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需方解除本合同；
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违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需方暂停采购活动的

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需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需方违约。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供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3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需方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 向合同履行地（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五条 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陆份，需方肆份，供方贰份。

需方名称：河南农业职业学院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中牟县支行

账号：16013701040002675

纳税人识别号：14101000416211602Q

地址：郑州市中牟县青年路 38 号

电话：0371-56528029

需方授权代表签章：张文斌

日期：2025年7月18日

供方名称：河南旁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

中苑名都支行

账号：1702150809100281901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MAD5NB7K99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四环

206 号

电话：18236343235

需方授权代表签章：王海峰

日期：2025年7月18日

《服务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参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小计 |
|----|-------------------|---|----|----|--------|--------|
| 1 | 师德师风教育实践基地建设 | 与省内知名师德师风教育基地、涵养基地签订实践基地协议，签订协议作为学校师德师风红色实践基地，与基地共同开发符合学校特色的师德师风课程1套，费用包含每个基地签订协议费、开发课程费和开展2次人员培训费。 | 2 | 个 | 4.93万元 | 9.86万元 |
| 2 | 师德师风培训基地交流学习（第一期） | 针对当前我校教师队伍中一些师德现象，选派教师到具有师德师风教育意义的地点进行集中培训。1. 培训人数：100人。2. 培训天数7天（往返1天，专家培训4天，实践教学2天）。3. 培训形式：线下集中培训。4. 培训专家要求：国内相关专家，需提供4名专家简介。5. 培训目的：提高师德修养，增强为学生服务意识，树立良好的教师形象。 | 1 | 项 | 38.3万元 | 38.3万元 |
| 3 | 师德师风培训基地交流学习（第二期） | 针对当前我校教师队伍中一些师德现象，选派教师到具有师德师风教育意义的地点进行集中培训。1. 培训人数：100人。2. 培训天数7天（往返1天，专家培训4天，实践教学2天）。3. 培训形式：线下集中培训。4. 培训专家要求：国内相关专家，需提供4名专家简介。5. 培训目的：提高师德修养，增强为学生服务意识，树立良好的教师形象。 | 1 | 项 | 38.3万元 | 38.3万元 |
| 4 | 开展“教育家精神大家谈”活动 | 邀请专家对教育家精神的丰富内涵与核心要义展开深入解读；对我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进行指导。 1. 专家要求：省内外知名教育学者或大学名师名校长，需提供专家简介。 2. 专家人数：1人。 3. 培训地点：校内。 4. 培训目的：加深我校一线教师对教育家精神的认识和理解，为教育家精神践行打好基础。 | 1 | 项 | 1.5万元 | 1.5万元 |
| 5 | 开展先进典型教师宣传推介活动 | 邀请专家到学校作报告，深入宣传展示先进事迹，在全校弘扬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 1. 专家要求：“最美教师”或“教书育人楷模”或“感动中原”年度教育人物等教书育人楷模，需提供专家简介。 | 1 | 项 | 1.5万元 | 1.5万元 |

| | | | | | | |
|--------------------------------------|-------------------------|---|---|---|--------|---------|
| | | 2. 专家人数：1人。3. 培训地点：校内。4. 培训目的：深入宣传展示先进事迹，在全校弘扬尊师重教的良好风尚，以榜样的力量激励广大教师不断追求卓越，培育锻造新时代高素质教师队伍。 | | | | |
| 6 | 开展师德模范进课堂活动 | 邀请专家入校走进大学课堂开展师德大讲堂活动。1. 专家要求：师德模范或教书育人楷模或最美教师等相关专家，需提供专家简介。 2. 专家人数：6人。3. 培训地点：校内。4. 培训目的：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职业素养，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 1 | 项 | 9万元 | 9万元 |
| 7 | 开展教师思政、师德教育主题征文和演讲比赛等活动 | 围绕学习贯彻落实新时代大学教师职业行为准则，组织广大教师参与教师思政、师德征文和演讲比赛活动比赛2次，每次邀请7名评委。验收标准：活动参与率达80%以上，提交师德征文不少于5篇。 | 1 | 项 | 1.31万元 | 1.31万元 |
| 总计 | | | | | | 99.77万元 |
| 人民币（大写）合计：玖拾玖万柒仟柒佰元整 ¥997700.00 | | | | | | |